# 关于石家庄市鹿泉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3年1月11日在石家庄市鹿泉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
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局长 于彦国

#### 各位代表:

我受区政府委托,向大会提交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,请予审议,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 的同志提出意见。

# 一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,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严峻的发展形势,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和省、市安排部署,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,全面落实"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"的要求,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,加强财政资源统筹,提升财政政策效能,实现了财政收入较快增长,保证了增值税留抵退税、疫情防控及"三保"资金需求,为我区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提供了财力支持。

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643249万元,占年初预算666150 万元的96.6%,同比增长2.4%。

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0644万元,占年初预算 391681万元的102.3%,同比增长10.5%。

2022年收支平衡情况: 2022年全区一般预算总收入684417万元,其中: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0644万元;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92146万元;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26600万元;上年结转收入26768万元;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30562万元;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697万元。全区一般预算支出总计646637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4090万元,占调整预算的95.3%;上解市级支出30052万元;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2815万元,调出资金9680万元。年终结余37780万元,全部结转下年支出,其中:一般债券5076万元,上级专项转移支付32704万元。

# 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577298万元,其中: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92310万元;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收入18561万元;上级专项补助收入8478万元;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318000万元;上年结转收入130269万元,调入资金9680万元。

2022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368732万元,其中:区本级支出325170万元,占调整预算的61.6%,主要用于项目占地补偿、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等;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3000万元;调出资金30562万元。年终结余208566万元,全部结转下年支出,

其中: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169万元,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3397万元。

## (三)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4885万元,占年初预算51929万元的105.7%,其中: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6015万元,占年初预算17174万元的93.3%;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8870万元,占年初预算34755万元的111.8%。

2022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46621万元,占年初预算46766万元的99.7%,其中: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2533万元,占年初预算11928万元的105.1%;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4088万元,占年初预算34838万元的97.8%。

# (四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

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81.82万元,其中:上级下达 我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30.74万元,上年结 转收入51.08万元。支出总计50万元,结余31.82万元,结转下年 继续使用。

2022年我区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321600万元,其中: 一般债券项目10个,债券资金15100万元;专项债券项目34个, 债券资金306500万元。争取再融资债券23000万元(一般债券 11500万元、专项债券11500万元)。

需要说明的是,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快报数,待市批复决 算后,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#### 二、2022年财政重点工作

- 一年来,我们认真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,强化财力统筹,优化支出结构,攻坚克难,积极作为,促进了全区经济和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- (一)提升政策效能,稳定发展大局。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,坚决做到应退尽退、应减尽减、应享尽享,2022年落实减税降费12.2亿元,其中留抵退税5.7亿元,进一步提振了市场主体信心,增强了经济发展后劲。抢抓政策机遇,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,通过各部门共同努力,全年共争取市级以上专项项目资金14.5亿元,缓解了区乡财政压力,推动了经济和各项事业稳定发展。聚焦基础设施、民生事业、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,成立工作专班,超前谋化项目,全力推进债券项目储备申报工作,全年累计争取债券项目资金32.2亿元,支持了北部区域供水设施提升、通信技术创新中心建设、北方电子信息产业园和数字技术产业园建设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重大项目的实施,政府专项债券稳投资、扩内需、补短板作用得到有效发挥。
- (二)统筹财政资源,助力经济发展。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疫情冲击,财政部门积极筹措资金兑现相关企业政策性奖补资金4205万元,引领企业迎难而上、稳健发展。通过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和增加注册资本金等方式,支持区属国有企业改革重组,做大做强。兑现资金2845万元,落实人才绿卡租房购房补贴政策和高层次人才奖励政策,吸引优秀人才来我区创新创业,推进"人

才强区"战略实施。激发消费市场活力,提振群众消费信心,筹集资金1283万元用于发放消费券、爱心卡,推动全区消费市场恢复性增长。

- (三) 加大民生投入, 提升保障水平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 发展理念,持续加大民生领域资金投入,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幸 福感、获得感,全年民生支出47.7亿元,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 重达到80%。持续加大教育投入,全区教育支出14亿元,完善普 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, 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, 推进 薄弱学校改造,促进了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。提升公共卫生服务 保障水平,全区卫生健康支出3.6亿元,着力支持核酸检测实验 室、集中隔离点和新冠患者救治设施建设,健全应急医疗物资保 障机制,提升基层疫情防控救治能力,全年疫情防控资金累计投 入1.1亿元;继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,居民医保、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年610元和84元。促进 社会保障事业发展,全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3亿元,加大稳 岗支持力度,落实了提高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、发放留工 培训补助、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等稳经济政策: 城乡居民基础养 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31.8元, 完善了以最低生活保障 制度为主体、多种扶持力量补充的社会救助体系。
- (四)积极筹措资金,助力乡村振兴。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,全年累计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5.9亿元,实施了全域供水设施提升、人居环境整治及污水资源化利用、水源地保护区

— 5 —

水质提升等一批重大项目,美丽乡村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基本完成。 争取市级以上专项资金2.1亿元,落实各项惠农补贴,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,完善农田水利基础施,大力发展品牌农业、高效农业和休闲观光农业。本级财政投入1.3亿元,保障村级组织运转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推进农村产业发展,完善农村基础设施,加快乡村全面振兴步伐。

(五)坚持锐意创新,深化财政改革。紧紧围绕加快建立现代财政管理制度,完善体制机制,提高服务效能,深入推进各项财政改革。强化预算绩效管理,推动绩效关口前移,开展新增重大政策、项目事前绩效评估,坚决削减低绩效、无绩效项目,开展民生领域重点项目的财政绩效评价工作。加强工程项目其他费用成本效益管理,规范施工过程跟踪审计、拆迁补偿费用评估、总承包预算控制等事项,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监督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《关于财政投资项目跟踪审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,大力压减费用支出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完善政府采购政策,落实政府采购意向提前30日公开、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预留中小企业份额、提高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等各项政策措施,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。

总的来看,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,但也存在一些不容 忽视的矛盾和问题,受新冠疫情、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因 素叠加影响,财政收入增速放缓、质量不高,土地出让收入大幅 下滑,政府债务偿还、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不断增长,财政收支 矛盾前所未有,平衡难度越来越大。对此,我们将高度重视,采 取超常措施,努力加以解决。

## 三、2023年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,也是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的重要一年,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。根据面临的形势和任务,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: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紧紧围绕省、市、区党委具体部署,着力提高收入质量,大力优化支出结构,加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,兜牢基层"三保"底线,坚持过紧日子,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,扎实推进财税改革,坚决防范财政风险,促进财政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,为加快建设经济强区、魅力鹿泉提供财政支撑。

按照这一指导思想,预算编制遵循"资源统筹、保障重点、 厉行节约、严防风险"的原则,严格执行以《预算法》为核心的 各项法律法规和财经政策,保"三保"、保稳定、保重大决策落 实。加强绩效管理,大力压减非急需支出,严格控制新增项目支 出,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,资金安排注重精准、更可持续。

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

根据我区经济发展预期,2023年全区财政总收入预算安排681850万元,同比增长6%;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432700万元,同比增长8%。

按最新财政体制测算,2023年全区一般预算总收入为673754

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2700万元;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74000万元;上年结转收入37780万元;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56274万元;争取再融资债券13000万元;从政府性基金中调入60000万元。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,2023年全区一般预算总支出安排673754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2232万元(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56274万元);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4522万元;上解上级支出37000万元。

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2232万元中,预留乡级支出85000万元,区本级支出安排537232万元(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56274万元)。区本级支出除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外为480958万元,具体安排情况如下:

- 1. 安排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出206732万元,其中:人员经费安排179867万元,同比减少2647万元,主要是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法院、检察院人员经费上划市级财政;正常公用经费安排26865万元,主要是安排各部门办公经费、办公取暖费、委托业务费等项支出,比2022年增加4645万元,主要是我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费用增加。
- 2. 总预备费安排2000万元,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。
  - 3. 专项支出安排234446万元, 重点支出安排情况如下:
- (1) 安排一般公共服务、公共安全专项支出18059万元,保 障基本运转需求,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和社会治理体系,大力支持

人才发展战略实施,加快区域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恢复,全面提 升公共服务水平。

- (2)安排教育专项支出16402万元,继续保障生均公用经费、中职免学费、助学金、农村小学生营养餐等政策性资金需求,加大教育设施建设资金投入,不断优化教育教学资源,促进全区教学环境和质量的持续提升。
- (3) 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支出1254万元,支持文化产业发展,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,推进"四馆"建设和全民健身场地建设,促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,不断提升群众文化生活质量。
- (4) 安排科技专项支出5146万元,推动科技创新,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奖补政策,保护知识产权,保障创新中心运营,支持专利发明及企业科技研发。
- (5)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支出19924万元,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标准和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,提高退役士兵安置补助标准,落实高龄老人津贴补贴、促进就业创业补贴政策,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待遇落实,保障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资金需求。
- (6) 安排卫生健康专项支出12086万元,保障疫情防控和救治体系建设资金需求,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贴标准,支持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院改革,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,健全计生特殊家庭关怀扶助体系。

**—** 9 **—** 

- (7) 安排交通运输、节能环保专项支出17168万元,大力推进农村公路建设,加快现有道路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,实施上庄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,加大生态环境治理投入,进一步提高环境监察执法和监测能力。
- (8) 安排农林水事务专项支出20196万元,推进农村重点区域绿化和森防体系建设,保障村级组织运转,完善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,支持特色产业和生态经济发展,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
- (9) 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、商业服务业、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66852万元,主要用于城投公司资本金、引江水用水企业补贴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,推进青龙山大道消防站建设,完善消防安全设施设备,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,提高全民应急安全意识。
- (10)安排城乡社区事务支出48880万元,主要用于城区市 政设施管护、公园设施维护、春节亮化、规划编制等支出,以及 山前大道拓宽改造工程、智慧城市建设等PPP项目服务费及可行 性缺口补助。
- (11)安排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2401万元,主要用于土地 出让及管理业务、土地变更调查、不动产登记等项支出。
- (12)安排债务付息支出6078万元,用于归还地方政府一般 债券利息。
- 4. 上年结转37780万元,按照上级要求用于农田建设、学前教育、中小企业发展、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专项支出。

#### 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765317万元,其中: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00000万元;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收入20000万元;争取再融资债券29600万元;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补助收入7151万元;上年结转收入208566万元。根据《预算法》规定和一般预算财力情况,调出资金60000万元。根据以收定支原则,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705317万元,具体如下:

- 1.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469600万元,其中:征 地和拆迁补偿及土地出让相关支出356710万元;失地农民社会保 障费支出3000万元;廉租住房保障资金支出3000万元;归还地方 政府专项债券利息25186万元;归还以前年度工程旧欠支出及其 他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容貌提升等项目支出40390万元;专项债 券还本支出41314万元。
- 2.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基金收入安排支出20000万元, 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、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及养老服务 体系建设等项目支出。
- 3. 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补助收入安排支出7151万元,主要用 于我区农业生产发展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。
- 4. 上年结转208566万元,按上级要求用于电子信息产业园、 老旧小区改造、环卫垃圾运转设施提升等专项支出。

# (三)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50077万元,其中:

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19208万元;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30869万元。

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48661万元,其中: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15153万元;机关事业养老保险 基金支出安排33508万元。

## (四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

鉴于我区国有企业数量较少、资本规模较小,不再单独编制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上级下达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上年结转收入31.82万元,提前下达4.4万元,安排支出36.22万元。

#### 四、2023年财政工作重点

(一)严格收支规范管理,切实防范财政风险。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有效收入,切实提高收入质量,抓好重点产业、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纳税情况分析,支持产业发展,努力培植税源,确保财政收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。部门联动,以龙泉湖片区开发建设为契机,加快盘活土地资源,加大土地出让收入组织力度,努力扩大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。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,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,严禁违规扩大开支范围或随意提高开支标准,严格控制新增支出和项目间调剂事项。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,确保"三公"经费只减不增,大力压减非刚性、非急需和一般性支出,按规定收回低效和沉淀资金,统筹用于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。积极防范财政风险,健全政府债务防范化解机制,保持债券资金规模与财政发展趋势相匹配,坚决制止违法违规举

债行为, 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。密切关注乡级财政运行情况, 确保区乡两级财政平稳运行。

- (二)强化财政资源统筹,持续抓好政策落实。认真落实税费支持政策,增强财政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,优化完善助企业纾困措施,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,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,大力提振市场主体自信,强化政府投资对社会投资的引导带动,促进经济恢复和扩大消费。抢抓国家稳投资促消费政策机遇,聚焦政策支持重点领域,围绕我区建设发展短板弱项,科学谋化储备项目,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债券资金支持。切实兜牢民生底线,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,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危难重症救治能力,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,稳步提高困难群体保障水平。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,以产业振兴和人才振兴为重点,打造优质平台,落实财政支持政策,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和专业人才向农业农村流动,提高农业农村发展品质。
- (三)深入推进改革创新,不断提升理财水平。持续推进绩效与预算管理的深度融合,扩大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范围,强化事前评估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,有效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。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,深入推进人大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工作,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,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。强化财政监管措施,继续加强对工程项目其他费用、工程总承包等事项的预算审核,进一步加强土地租赁费、市政管护费的支出管理,规范

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资金审批使用程序,加快上级专项资金和债券资金支出进度,盘活各类沉淀资金,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。

各位代表,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,使命光荣。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,踔厉奋发、笃行不怠,确保完成各项任务目标,为加快建设"经济强区、魅力鹿泉、生态宜居宜业宜游新城区"作出更大贡献!